**桐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**

**高质量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2.0版**

**助力共同富裕的实施意见**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为在2035年全面建成全国一流、具有桐庐特色的现代化农村交通运输体系奠定坚实基础，根据《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高质量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2.0版助力共同富裕的实施意见》（杭政办发〔2024〕59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就高质量建设“四好农村路”2.0版，坚决扛起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先行担当，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**一、总体要求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深入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，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，助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，为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强服务保障。为桐庐打造全市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、全域高品质美丽标杆示范地提供坚实保障。

**二、重点任务**

**（一）打造“畅达农村路”。**到2027年，乡镇通三级以上公路比例保持100%，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比例达到100%，差等路动态清零，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大于90%且不低于省同期指标。

1.全面完善规划。科学编制《桐庐县农村公路网布局规划（2023-2035）》，加强与国土空间、旅游发展、乡村建设规划有机衔接，结合高速公路、普通国省道规划调整，形成结构合理、功能完备、覆盖全面、带动共富的普惠型农村公路网络，促进交通设施与经济、文化、旅游、生态充分融合。[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发改局、县规资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林水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文广旅体局、县交发集团、各乡镇（街道）。列第一位为牵头单位。]

2.实施提升工程。坚持节约、绿色、可持续发展原则，推进联网公路建设、低等级公路提升改造、综合整治提升改造，推进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提升工程，推进农村公路与森林防火巡护道共同建设，2025—2027年，完成农村公路新（改）建40公里、养护工程100公里，稳步畅通微循环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发改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规资局、县林水局、县交发集团，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3.打通公路“断头路”。根据《杭州市打通“断头路”四年行动计划(2024-2027年)》，实施打通“断头路”项目1个即桐庐百江镇翰坂村罗佛庙至淳安临岐大坑坞联网公路工程(防火巡护道)，建设里程3.7公里，进一步推动跨区域公路互联互通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规资局、县林水局、百江镇）

4.打造精品示范线。加强统筹指导，结合自然禀赋、乡村产业布局，利用“四好农村路”2.0 版建设完善梅蓉村内区域路网，打造富春江黄金左岸环线。通过带动项目实施和产业招引，助力闲置资源的有效盘活，深入践行“畅、安、智、享”创建理念，构建层次分明、纵横交错、干支结合的区域路网格局，形成布局合理、衔接顺畅的公路网格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桐君街道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发改局、县规资局、县文广旅体局）

5.提高管养水平。深化农村公路县、乡、村三级“路长制”，加强农村公路乡级管理站规范化建设。构建符合发展实际的农村公路长寿命周期科学养护体系，持续开展农村公路路况检测和日常养护巡查工作，全年路面自动化检测覆盖率保持100%，强化检测结果应用，提升养护计划科学性，动态消灭差等路、提升次等路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6.改善路域环境。加强农村公路路域环境常态化治理，将美化、洁化、绿化、路面平整的要求拓展到重要县道和通景公路，并逐步向乡村道延伸。做好路面、排水、路基边坡等设施的日常养护，保持路容整洁、路面平整、排水通畅、防护稳固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**（二）打造“平安农村路”。**到2027年，危桥病隧当年处治率保持100%，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等险要路段警告标志和路侧护栏覆盖率保持100%，城乡公交卫星定位装置安装率保持100%。

1.提高本质安全水平。加强农村公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以急弯陡坡、临水临崖、危险边坡、桥梁隧道、穿村镇公路等路段为重点，加大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实施力度，提升农村公路防灾抗灾能力；深化农村公路平交路口“千灯万带”示范工程；深化推进农村公路灾毁保险，保持农村公路灾毁保险全覆盖。2025—2030年，防灾抗灾能力提升30公里，完善农村公路标志标线90公里、整治平交路口45处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应急管理局）

2.提高运输安全水平。加强城乡公交运行安全监管，卫星定位装置安装使用率保持100%，县域城乡公交责任事故死亡率低于0.05人/百万车公里。深入推进普通货物运输安全专项治理，推广动态视频监控、车辆安全行驶辅助系统等，强化客货邮融合车辆货物装载和行车安全意识，落实交通安全教育管理制度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应急管理局）

3.提高交通秩序水平。强化路面执法管控，织密重点时段和重点路段视频巡查、交通技术监控、车辆巡查管控等网络，严厉查处非法营运、超限超载等严重违法行为。加强安全宣传劝导，普及交通安全知识，增强安全意识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安局）

**（三）打造“智慧农村路”。**到2027年，智慧化理念、数字化成果覆盖农村公路建设、管理、养护、运营全过程，建制村城乡公交电子支付覆盖率保持100%，农村客运数字化服务场景覆盖率大于90%且不低于省同期指标。

1.加强数字治理。应用“浙路智富”农村公路一体化综合平台，做好决策辅助、路长在线、项目在线等数字应用，因地制宜开发衍生应用场景，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经验。探索高边坡智慧监测应用，推广多方参与、流程闭环的智慧管养模式，到2027年，实现全县农村公路智慧管养覆盖率达到100%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）

2.强化数字服务。推进城乡公交一卡（码）通行，加快开发数字化应用，实施城乡公交数智监管，实现全县建制村城乡公交电子支付覆盖率保持100%，县级城乡公交数字化服务及监管系统覆盖率保持100%。积极发展城乡智慧物流，开展客货邮融合、领域数字化改革，不断健全农村物流信息服务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发改委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邮政管理局）

3.助力数字经济。结合实际落实“浙路助富”应用场景推广，为自驾游线路展示、特色小镇民宿群宣传推广、特色农产品线上售卖等提供平台。推进电子商务平台与农村物流经营主体合作，提供日用消费品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“网上下单、一键送达”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发改委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商务局、县文广旅体局、县供销社、县邮政管理局）

**（四）打造“共享农村路”。**到2027年，打响“一路桐心”党建品牌，城乡公交一体化率达到95%，建制村快递物流服务覆盖率保持100%，“四好农村路+”融合发展成效显著。

1.提高城乡公交一体化水平。进一步完善农村公交政府购买服务或运营补贴机制，建立健全农村公交长效机制，城乡公交一体化实现全域覆盖。推进老旧公交车更新，沿途港湾式公交站改造，鼓励采用清洁能源公交车，到2027年，城乡公交清洁能源车辆占比60%以上且不低于省同期指标。强化渡运能力提升建设，到2027年，渡口与陆上公交对接率达到100%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）

2.提高农村物流服务水平。推进客运、货运、邮政快递（以下简称客货邮）等主体合作，建设、改造县级共同配送中心，改造、提升“多站合一”乡镇客货邮融合服务站和“一点多能”村级物流服务点，开通一批客货邮融合线路，实现主要快递品牌建制村全覆盖，形成城乡衔接、服务普惠、便捷高效的县域农村物流服务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邮政管理局）

3.打造“一路桐心”党建品牌。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，以党建联建行动推动行业优质资源赋能基层，形成市、县、乡、村四级联建共建机制，实现项目共推、公路共管、产业共兴、社会共治、文化共创，精准赋能桐庐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）

4.推进交旅融合发展。推广出行即旅行模式，鼓励自驾车及慢行旅游发展，因地制宜设置滨水型、山地型、田园型绿道。完善自驾营地、服务驿站建设和布局，采取光伏等绿色低碳措施，增设停车、充电等服务设施。创建高质量通景公路体系，到2035年，4A级及以上景区通二级及以上公路占比达到100%，4A级及以上景区生态停车场覆盖率保持100%。丰富农村公路文化内涵，开创交旅融合新格局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文广旅游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住建局、县规资局）

5.挖掘路衍经济潜能。结合和美乡村建设和乡村产业布局，依托当地风土人情、地域文化特色，推进农村公路与现代农业、产业园区、特色文化、健康养生、休闲体育、新能源开发等融合发展，丰富“四好农村路+”内涵。充分利用农村公路服务站、客货场站等促销农旅产品，形成农村产业经济交通走廊。建立健全促进农民就业的长效机制，开发各类公益性岗位，帮助农民创收增收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委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商务局、县邮政管理局、县文广旅体局）

**三、保障措施**

充分发挥县级统筹作用，创新政策举措，出台路网规划等技术支撑文件。压实主体责任，完善和落实以县级公共财政为主、多渠道投入为辅的资金筹措机制，加强要素保障。加大宣传力度，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、共同参与、共同推进的良好氛围。

本实施意见自2025年 月 日起施行，由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牵头组织实施。

桐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 月 日